

继续教育学院自评报告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继续教育学院承担的非学历培训工作主要有：

1、2023 年汕头市龙湖区幼儿园园长任职资格培训，培训为期 38 天，其中集中研修 23 天，跟岗实践 12 天，网络研修 30 学时。培训金额 32.01 万元，培训学员人数 66 人，结业 65 人。

2、2023 年广东省“新强师工程”省级示范培训项目——民办幼儿园园长规范化办园示范培训，培训为期 10 天，其中集中研修 5 天，跟岗实践 5 天，网络研修 30 学时。培训金额 37.5 万元，培训学员人数 49 人，结业 48 人。

3、2023 年广东省“新强师工程”省级示范培训项目——幼儿园师德师风专项培训，培训金额 13.75 万元，培训学员人数 50 人，结业 50 人。

4、2023 年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学校普通专升本考试辅导培训，培训为期 27 天，培训金额 29.06 万元，培训人数 344 人。

统计以上数据，我校非学历培训情况如下：

专任教师总数(人)	173	非学历培训到账经费(万元)	102	师均非学历培训到账经费	=	非学历培训到账经费/专任教师总数	=	0.6
全日制在校生数(人)	4596	非学历培训人日数	12546	非学历培训人日数与全日制在校生数之比	=	非学历培训人日数/全日制在校生数	=	2.7

参照“创新强校工程”（2023-2025 年）考核指标-5.1.4 非学历培训情况中的指标内容，5.1.4 非学历培训情况 2023 年自评得分为 1.5 分。